

北京晓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2020 年初，因受到海内外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公司原审计机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无法到达公司位于南非、加纳的海外子公司进行审计，因此对北京晓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晓程科技”“公司”）2019 年度财务报告发表无法表示意见。

2、随着公司海外业务的增加以及海外疫情的影响，公司迫切需要具有海外审计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来完成未来的审计工作。公司原审计机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于受到海外工作资源限制，近期表示无法继续完成 2020 年公司海外审计工作，经综合考虑，提议聘请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0 年审计机构。

晓程科技于 2021 年 1 月 11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利安达”）为公司审计机构。本次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机构名称：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机构性质：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0805090096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 210 号楼 1101 室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历史沿革：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立于 1993 年，原系对外经济贸易合作部下属的司局级事业单位，1999 年脱钩改制并更名为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13 年成功转制为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财政部和中国证监会批准的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同时在美国 PCAOB 和加拿大 CPAB 注册，在香港设有分支机构，具有为在美国和加拿大等北美国家证券市场和香港等境外证券市场提供企业上市和融资服务的审计资格。

利安达现有员工超过 1500 余人，在全国 25 个城市设有分支机构，执业队伍平均年龄约 35 岁，其中注册会计师近 700 人。

业务资质：拥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和首批获准从事大型及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业务、金融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具有 20 多年的证券业务从业经验。会计师事务所已建立了完备的质量控制制度和内部管理制度。

业务信息：2019 年度业务总收入：36,782.58 万元。2019 年度审计业务收入：27,669.51 万元。2019 年度证券业务收入：3,433.80 万元，净资产金额 768.85 万元。2019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2019 年度年审家数 23 家，收费总额 2067 万元，涉及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教育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采矿业、房地产业，资产均值 68.17 亿元。具有涉及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投资者保护能力：截至 2019 年末，事务所已累计计提职业风险基金结存余额为 1349 万元，转制后近三年计提补充职业风险基金为 1993 万元，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5000 万元，共计 8342 万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正常法律

环境下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是否曾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是。

是否加入相关国际会计网络：发起设立了国际会计公司——利安达国际会计网络（Reanda International）。

诚信记录：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不存在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受到行政监管措施 1 次，受到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具体如下：

类型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刑事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监管措施	1	无	无
自律监管措施	1	无	无

（二）人员信息（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首席合伙人：黄锦辉

合伙人人数：43 人

从业人员人数：1262 人（含注册会计师 1262 人，不含注册税务师 762 人）

注册会计师人数：500 人，较 2018 年减少 10 人

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人数：347 人。

2、项目信息：

（1）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曹忠志，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税务师，2014 年至今在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审计工作，现任事务所副总裁、管委会副主任和高级合伙人，未在其他单位兼职，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 15 年，承办过建投能源（000600）、河钢资源（000923）、中国高科（600730）、圣济堂（600022）、亚太实业（000691）、坚瑞沃能（300116）、*ST 中南（002445）等上市公司财报审计、内控审计、IPO 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各项专业服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近三年未受（收）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任月佳，注册会计师，税务师，2015 年至今在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审计工作，现任高级经理，未在其他单位兼职。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 5 年，参与过圣济堂、建投能源等多家上市公司的财

报审计、内控审计等各项专业服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近三年未受（收）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质量控制复核人：贾志坡，中国注册会计师，合伙人。2001 年起专职就职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业务，为多家大型国有企业、上市公司提供年度报告审计、IPO 审计、重大资产重组审计，从事证券业务服务年限 15 年，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2013 年加入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2）独立性：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3）审计收费：本次审计服务的费用总额为人民币 120 万元。包括：上市公司年报审计费用 80 万元；对上市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进行审核，并出具鉴证报告费用 10 万元；对上市公司编制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进行审核，并出具专项说明 10 万元；聘请南非当地所协作审计费用 20 万元。

二、拟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2020 年初，因受到海内外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公司原审计机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无法到达公司位于南非、加纳的海外子公司进行审计，因此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发表无法表示意见。

中审众环自公司上市以来，已为公司提供了十一年审计服务，本次变更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2020 年，随着公司海外业务的增加及海外疫情的影响，公司迫切需要具有海外审计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来完成未来的审计工作。公司原审计机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于受到海外工作资源限制，表示无法继续完成 2020 年公司海外审计工作，为了按时、准确的为投资者提供 2020 年财务报告，公司决定甄选其他审计师事务所完成 2020 年审计工作。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中审众环进行了事先沟通，前后任审计机构已就此事沟通完毕，中审众环对此事项无异议，公司对中审众环自上市以来十一年的辛勤审计工作表示衷心感谢和诚挚敬意。

三、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审议程序

1、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利安达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审查，认为其满足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同意聘任利安达事务所为公司审计机构。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经核查，利安达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聘任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意见：利安达事务所具备相应的职业资质和专业胜任能力，具备充足的上市公司审计服务经验，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同意公司聘任利安达事务所为公司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1年1月1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利安达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年度审计费用为120万元人民币。

4、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北京晓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12日